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西安市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 的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蔬菜、干货、调料采购项目(二次)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蔬菜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西安云景地泽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 人，营业收入为 876 万元(大写：捌佰柒拾陆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342.54 万元(大写：叁佰肆拾贰万伍仟肆佰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2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干货、调料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西安常食农产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7 万元(大写：肆佰陆拾柒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38.75 万元(大写：叁拾捌万柒仟伍佰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3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豆制品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陕西云茂丰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538 万元(大写：伍佰叁拾捌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196.45 万元(大写：壹佰玖拾陆万肆仟伍佰元)，属于 微型企业；
4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盐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湖北长舟盐化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58 人，营业收入为 6,438 万元(大写：陆仟肆佰叁拾捌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2,245.35 万元(大写：贰仟贰佰肆拾伍万叁仟伍佰元)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5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酱油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江苏伊例家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245 万元(大写：壹仟贰佰肆拾伍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867.3 万元(大写：捌佰陆拾柒万叁仟元)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6. 长安区王莽街道中心学校2025年秋季及2026年春季学期营养改善计划-醋，属于 零售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 岐山天缘食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,752 万元(大写：壹仟柒佰伍拾贰万元)，资产总额为 2,104.28 万元(大写：贰仟壹佰零肆万贰仟捌佰元)，属于 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签章)： 陕西语迎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5 年 8 月 22 日



注：

- 1、供应商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规定，结合自身实际，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。
- 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均填0，根据提交投标（响应）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。
- 3、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，无需提供此声明。